

# B062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上接B061版)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的差异及原因	披露日期	
内部交易-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费用	0	3,000	300%	公司于2024年1月20日披露《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其中涉及首次授予的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为78,000股,其中涉及首次授予的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32,400股,涉及预留授予的2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45,600股,合计约占本激励计划实际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金额的7.0%,合计占回购注销前公司股本总额的0.02%。	2024-01-20
(二)因退休而离职的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为138,300股,其中涉及首次授予的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72,300股,涉及预留授予的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66,000股,合计约占本激励计划实际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金额的1.36%,合计占回购注销前公司股本总额的0.04%。							
3.因个人原因主动离职的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为138,300股,其中涉及首次授予的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72,300股,涉及预留授予的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66,000股,合计约占本激励计划实际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金额的1.36%,合计占回购注销前公司股本总额的0.04%。							
4.因个人原因主动离职的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为138,300股,其中涉及首次授予的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72,300股,涉及预留授予的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66,000股,合计约占本激励计划实际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金额的1.36%,合计占回购注销前公司股本总额的0.04%。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公司名称:深圳广润新能源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HFHGX0X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4.法定代表人:张锐

5.成立日期:2020年10月15日

6.注册资本:1,000万元

7.公司住所: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家社区光侨大道2519号润大厦1001

8.经营范围:合同能源管理;节能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咨询、风力发电技术咨询;余热余压余气利用技术研发;固体废物治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大气污染防治;环境污染防治设备;土壤污染防治修复服务;环境工程设计;环境工程服务;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股东情况:深润万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深圳广润新能源有限公司100.00%股份,长江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深圳广润新能源有限公司23.03%股份,实际控制人湖北省国资委持有长江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100.00%股份。

10.关联关系:深润万能新能源有限公司是深润万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广济药业与深润万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均为湖北省国资委。

11.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根据公司定期报告,依法依规持续经营的法主体,经营规范,履约能力良好,不存在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重大风险因素。

12.经查询,深圳广润新能源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3.深圳广润新能源有限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3年(未经审计)	
资产总计(元)	104,100,000.00	2023年(经审计)
负债总计(元)	80,902,964.00	
所有者权益(元)	23,197,035.00	
净利润(元)	79,722,046.00	
营业收入(元)	140,307,000.00	
营业成本(元)	80,315,000	
销售费用(元)	20,000,000.00	
管理费用(元)	20,226,000.00	
财务费用(元)	13,136,000.00	
研发投入(元)	7,226,000.00	
净利润(元)	73,207,811.00	

## 三、关联交易主要条款

1.定价原则和依据

2.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的所有交易均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公正、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双方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的原则达成协议。

3.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4.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或者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其公司章程、内部管理制度的决策程序和审批,分别与深圳广润新能源有限公司签订分布式光伏项目合同能源管理合同。

5.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的定价公平,交易方式公平、公正,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会因此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董事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时,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对《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及子公司于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对《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进行表决,定价政策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不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此类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

董事会对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发生情况及预计存在较大差别的说明符合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一致同意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的董事回避表决。

六、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3.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0952 证券简称:广济药业 公告编号:2025-019

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数量为3105万股,约占回购注销前公司股本总额的0.02%。

2.本次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回购金额合计为1,339,863.00万元,回购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3.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49,855,339股减少至46,750,339股。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济药业”或“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预案》,现将有关公告如下:

(一)2021年11月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激励计划”已履行完毕暨终止公告》,并就回购注销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3105万股,占回购注销前公司股本总额的0.02%。

(二)2021年11月2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

(三)2021年11月2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四)2021年11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五)2021年11月2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六)2021年11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七)2021年11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八)2021年11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九)2021年11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十)2021年11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十一)2021年11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十二)2021年11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十三)2021年11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十四)2021年11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十五)2021年11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十六)2021年11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十七)2021年11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十八)2021年11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十九)2021年11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二十)2021年11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二十一)2021年11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二十二)2021年11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二十三)2021年11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二十四)2021年11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二十五)2021年11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二十六)2021年11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二十七)2021年11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二十八)2021年11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二十九)2021年11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三十)2021年11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三十一)2021年11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三十二)2021年11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三十三)2021年11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三十四)2021年11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三十五)2021年11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三十六)2021年11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三十七)2021年11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三十八)2021年11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三十九)2021年11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四十)2021年11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四十一)2021年11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四十二)2021年11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四十三)2021年11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四十四)2021年11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四十五)2021年11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四十六)2021年11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四十七)2021年11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四十八)2021年11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四十九)2021年11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五十)2021年11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五十一)2021年11月3日